

2021

目 录

第一部 分南阳市卧龙区民政局概况

一、主要职责

二、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第二部 分南阳市卧龙区民政局 2021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

第三部 分名词解释

附件：南阳市卧龙区民政局 2021 年部门预算表

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
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

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
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九、国有资本经营支出情况表

十、部门（单位）整体绩效目标表

十一、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

第一部分

南阳市卧龙区民政局概况

一、主要职责

(一)贯彻民政工作法律、法规和方针政策;拟订全区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民政工作措施,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。

(二)承担依法对社会团体、非公募基金会、民办非企业单位进行登记管理和监督检查。

(三)负责组织实施全区城乡社会救助体系,负责临时救助,生活无着人员,艾滋病患者,因艾滋病致孤及单亲人员救助工作。

(四)贯彻落实城乡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和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,提出加强和改进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,推动村(居)务公开和基层民主政治建设。

(五)贯彻实施社会福利事业政策,落实社会福利机构管理办法,管理本级福利彩票公益金,落实社会福利企业扶持政策,组织实施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,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和救灾捐赠工作,指导孤儿等困境儿童,老年人,残疾人等特殊困难群体权益保障工作。

(六)负责全区殡葬管理和儿童收养工作的。负责推进殡葬改革。

(七)指导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，综合协调养老服务业发展，组织指导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工作。

(八)组织实施社会工作发展规划，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。

二、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(一) 机构设置

根据《中共南阳市卧龙区委办公室 南阳市卧龙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南阳市卧龙区民政局职能配置、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〉的通知》的规定，南阳市卧龙区民政局局机关内设机构 5 个，包括：办公室、社会管理股、社会救助股、社会事务股、社会福利股。

(二)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南阳市卧龙区民政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。

1、 南阳市卧龙区民政局本级

第二部分

南阳市卧龙区民政局本级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南阳市卧龙区民政局本级2021年收入总计2910.60万元，支出总计2910.60万元，与上年预算持平。

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南阳市卧龙区民政局本级 2021 年收入合计 2910.60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 2910.60 万元。

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南阳市卧龙区民政局本级 2021 年支出合计 2910.60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199.92 万元，占 6.87%；项目支出 2710.68 万元，占 93.13%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南阳市卧龙区民政局本级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2910.60 万元，支出预算 2910.60 万元。与上年持平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南阳市卧龙区民政局本级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2910.60 万元。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社会保障和就业（类）支出 2888.37 万元，占 99.24%；卫生健康（类）支出 13.70 万元，占 0.47%；住房保障（类）支出 8.53 万元，占 0.29%。

六、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

按照《财政部关于印发<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>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17〕98号）要求，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

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，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，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，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。我局《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》，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。

南阳市卧龙区民政局本级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99.92 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 194.55 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、职业年金缴费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、其他社会保障缴费、住房公积金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、退休费、生活补助；公用经费 5.37 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工会经费、福利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。

七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南阳市卧龙区民政局本级 2021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 26.00 万元。2021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数与上年相比减少 4.00 万元，减少 13.33%，原因：南阳市卧龙区民政局落实中央规定精神，压缩经费开支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.00 万元。与上年数持平。主要原因：2021 年度没有出国（境）计划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4.00 万元，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.00 万元，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上年持平。公务用车

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与上年相比减少1.00万元，主要原因：南阳市卧龙区民政局落实中央规定精神，厉行节约，压减经费开支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12.00万元，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预算数与上年相比减少3.00万元，主要原因：南阳市卧龙区民政局落实中央规定精神，厉行节约，压减经费开支。

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

南阳市卧龙区民政局本级 2021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。

九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

南阳市卧龙区民政局2021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。

十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

南阳市卧龙区民政局本级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5.37万元，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

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

南阳市卧龙区民政局本级 2021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，从项目产出、项目效益、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，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、实效、质量，

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、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。

2021 年部门预算金额共计 2910.60 万元，其中项目共 8 个，金额为 2710.68 万元。详见附件 10 部门（单位）整体绩效目标表和附件 11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。

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2020年期末，南阳市卧龙区民政局本级共有车辆1辆，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0辆、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、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、其他用车1辆，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下乡检查工作。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（套）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（套）。

（五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

南阳市卧龙区民政局本级2021年无专项转移支付项目。

第三部分

名词解释

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二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
三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四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：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（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）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五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六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七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

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八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附件：

南阳市卧龙区民政局 2021 年部门预算表

